

鑑方式，是不值得支持的。

四、教育部推動教師法修法—「教師評鑑入法」以來，本會力阻空白授權，並透過舉辦國際研討會、召開內部會議凝聚共識、積極參與外部會議（重要記事如附件），藉由深度對話、政策溝通、學理評論…等方式，與多方展開商議，並積極遊說立法委員，反應校園現場實際狀況，避免無謂立法，傷害教育品質。本會積極針對「教師評鑑」進行研判，有攻有守的作為，負責任的態度，非單單豎立「反對」旗幟能成事。

五、今年適逢四一〇教改二十年，在多方團體（家長團體、校長團體…）施壓下，教師法修法情勢相當險峻，本會做為全國最大的教師組織，負責任擬出多種方案因應，以防倉促通過修法，造成教學現場無法收拾的教育災難。就整體策略而言，本會研判情勢的能力，規劃政策的能量，及提升教師權益的基本主張，值得信賴。這些努力的事實，並非亂扣帽子或斷章取義就可汙蟻扭曲。

六、有作為的教師組織必須具備前瞻性的教育政策研究、評析及論述能力，進而有策略性、戰略性的執行方向，這是本會的能量，也是部分號稱「全國」的教師組織無法媲美的，對教育政策無法深入探究，無法提出應有作為，就只能停留在空洞式的口號中打轉，甚至坐收他人努力成果。

七、多元的意見不是攻擊對方的理由，多元的認同亦不是分化團結的藉口，惟有凝聚多元聲音與見解，教師組織才能長久發展。敬請 貴校將相關資料公告周知予全校教師，以免基層教師誤信似是而非之文宣。

正本：公立高中、公立高職、公立國中、公立小學、私立高中、私立高職、私立國中、私立小學  
副本：全教總會員工會、理監事、會員代表、本會自存

理事長 張旭政

